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pharm Tech Holdings Limited

國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6)

恢復公眾持股量

謹此提述國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十六日內容有關本公司公眾持股量不足的公告(「**該公告**」)。除非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獲告知，獨立非執行董事向碧倫先生(「**向先生**」)及基於向先生提交的權益披露表，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五日，於交易所內出售本公司合共380,000股普通股後，本公司公眾持股量已變為約25.01%，符合GEM上市規則第17.37B(1)條規定的25.0%最低公眾持股量要求。

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的股權結構載列如下：

股東	所持股份數量	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Integrated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	321,694,520	50.76
Quantum Worldwide Investments Limited	150,000,000	23.67
向碧倫	3,540,000	0.56
公眾股東	<u>158,458,535</u>	<u>25.01</u>
總數	<u>633,693,055</u>	<u>100.00</u>

承董事會命
Sinopharm Tech Holdings Limited
國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郭淑儀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趙善能先生及郭淑儀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斐先生、向碧倫先生、刁志強先生及余秉明先生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https://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之網站 <http://www.sinopharmtech.com.hk>登載。